**江西农业大学采购合同书（范本）**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去除赣购二字）*

**甲 方： 江西农业大学**

**乙 方： （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金额：  元

**2.**采购项目清单***（下表按照中标通知书内容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第二条 合同金额（即中标金额）**

**1.**合同总额人民币 小写： 大写： 。

 **2.** 合同总额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货款、税款、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3.**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日历日。

**第三条 交货及质量要求**

**1.** 交货地点：学校指定地点。

**2.** 交货时间：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 内。

**3.**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技术参数需进行现场测试的，应以现场测试数据为准；标准要求来源国官方标准。

**第四条 项目验收**

**1.**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和乙方组织相关人员共同对到货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包装质量、技术资料等进行检查，双方确认后开始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后，根据甲方验收流程双方组织代表进行项目总验收。

**2.**交付验收标准：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标供货清单明细表的数量、型号规格等以及合同约定的交货质量要求，各项指标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对于不合格的货物，乙方必须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完成更换并重新进行验收。

**4.**因未达到验收标准而产生的调试、更换、退货等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货物的免费质量保证期为： 个月（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代表签署验收文件之日起计算，部分设备有特殊要求的按其它要求）。

**2.**质保期内货物出现故障，乙方负责免费上门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及服务；（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造成的事故除外）超出质保期后货物使用的维修服务，按微利原则收取费用，终身维修。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时乙方交合同总金额的 % 到甲方指定银行账户作为履约保证金，货到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的100%。免费质保期满后30天内，甲方一次性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给乙方。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并未作出合理解释，每推迟一周，甲方有权按合同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乙方在达违约金最高限额后仍不能完成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八条 专利权**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采购的货物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依据，双方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3.**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合同，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造成的损失，在取得事件有关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解决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往来信函）、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其它**

**1.**若执行过程中涉及合同的修改，全部以补充合同的形式签订。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3.**本合同未尽项参照本项目招投标文件条款执行，仍有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4.**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三份，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志敏大道1101号 地址:

电话：0791-83813203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银行开户名称： 收款银行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合同有关附件：**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中标供货清单明细表*

*附件3：履约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附注：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立依据为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与合同同时有效。**

**合同签订说明：**

1、以该项目省政府采购办批复的采购项目编号去除赣购二字为合同号，如该项目有多个采购项目编号，以中标通知书中第一个采购项目编号定为合同号。

2、合同书中首页的货物清单表格按中标通知书的表格内容、以采购项目编号为分项条数即可，详细货物清单在附件2（中标供货清单明细表）中填写。

2、供应商取得中标通知书必须7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或使用方确认中标供货清单明细及产品的技术参数。

3、合同签订前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到指定银行账户。

4、合同签订时供应商必须先签字盖章。

5、供应商必须按照中标通知书通知规定时间内与学校签订采购合同，未按时签订合同，供应商需提供合理解释，否则学校可终止该项目。

**附件1:**

**中标通知书原件**

**附件2:**

**中标供货清单明细表**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编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中标单位 | 申购计划编号 | 用户单位 | 联系方式 |
| 赣购2017Bxxxxxx | 　 | 　 | 　 | 　 | 　 | 　 | 　 | 　 | 1705-2-35 | 　 | 　 |

 **用户确认签字：**

**填表说明：1、采购编号为中标通知书中项目编号，2申购计划编号为校内编号，不知可不填写，其余表格必须填写。**

**附件3：**

|  |
| --- |
|  **履约保证金复印件** |